

## 附件 1 租金標單

###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107 年工藝街公開標租案-租金標單

本申請人申請參與「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107 年工藝街公開標租案」，已審閱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(以下簡稱「執行機關」)於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05 日公告之「107 年工藝街公開標租案」招商文件及相關規定，並承諾於獲選為最優申請人及與執行機關簽訂租賃契約後，依本標單繳付租金。

公司(法人)名稱： (印信)

統一編號：

公司(法人)地址：

公司(法人)電話：

公司(法人)傳真：

負責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每年支付租金金額：新臺幣 \_\_\_\_佰\_\_\_\_拾\_\_\_\_萬\_\_\_\_仟\_\_\_\_佰\_\_\_\_拾\_\_\_\_元整

中華民國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標單將作為廠商支付每年租金之依據。
- 二、本標單不得塗改，塗改者無效。
- 三、本標單總價以 1 年租金為期計算填入，所填之租金不得低於本案 1 年租金新臺幣 9 萬 6,000 元整規定，如未符規定者，視為不合格申請人，且喪失參與評選資格。
- 四、空格應以中文大寫(玖,捌,柒,陸,伍,肆,參,貳,壹,零)填入，如漏填者將視為“零”。